

证券代码：838269

证券简称：优合科技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安徽优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-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卢军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5,738,1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1.3277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3 人，董事周云正、郑莹因在外出差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738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认真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，将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738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认真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，将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738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4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，总结了公司年度财务状况，并做出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738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以及公司未来经营规划，公司制定了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738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和股本状况，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，根据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派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738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顺利完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，公司拟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发布的《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738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关联方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支持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，降低融资成本，公司股东卢军、周云正、金顺桃及股东关联企业拟以自有资金向公司提供不超过 8,000 万元的财务资助，年利率为 3%，上述财务资助可在额度范围内循环使用，期限为本事项自取得股东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454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卢军、金顺桃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浙江达夫律师事务所
- 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岑建中、龚琳霞
- 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和列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《安徽优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》
- 《浙江达夫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优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安徽优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5 日